



2017 年度潮州市潮安区社会保险基 金管理局（部门）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2017 年潮州市潮安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部门）预算基本情况说明

- 一、部门基本情况
- 二、收入预算说明
- 三、支出预算说明
- 四、“三公”经费说明
-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二部分 2017 年潮州市潮安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部门）部门预算表

- 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八、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 十一、部门预算项目支出预算表
- 十二、部门预算政府采购预算表

第一部分

2017 年潮州市潮安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部门预算基本情况说明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 部门职能

潮安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为副科级事业单位，直属区劳动和社会保障局管理。其主要任务是：

1、贯彻执行国家、省、市和区制定的各项社会保险法律、法规、政策规定和规范性文件。

2、负责经办全区所有单位的社会保险登记；审核社会保险缴费申报；办理社会保险关系的建立、中断、转移、接续和终止工作；审核和支付各项社会保险待遇。

3、承担全区各项社保数据信息的采集、统计分析及其管理工作；负责管理全区所有单位各项社会保险缴费记录、个人账户和档案的信息资料。

4、负责编制全区各项社保保险基金的年度、季度、月份财务报告。

5、负责全区社会保险基金筹集、支付、管理、存储和运营事务。

6、负责全区参保人员社会保险待遇和社会化发放管理

工作及离退休人员的社会化服务工作。

7、按照上级统一规定，负责社会保险经办机构工作人员任职资格、上岗标准、业务培训规划、考核规范以及内部自律工作。



（二）机构设置

1、本部门无下属单位，部门预算为局本级预算。

2、本部门内设机构、人员构成情况：

潮安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以下简称区社会局）为我区人力资源与社会保障局管理的副科级参公事业单位，负责我区社会保险事务及社保基金使用管理工作。根据安机编[2016]19号文件，区社保局内设人秘股、计划财务股、保险关系股、待遇核发股、医疗保险股、信息技术股、社保稽核股、新农保股、机关事业单位保险股9各股室。

潮安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核定事业编制40人，后勤服务编制3人，临时人员20人，2016年末实有在职人员32人、离退休人员3人。

（三）预算年度的主要工作任务

1、要加快完成社保经办服务大厅标准化建设工作，全面提升系统经办管理服务水平，解决当前经办服务能力相对不足问题。同时要科学合理设置操作系统权限，进一步提升工作人员的服务质量和服务意识。

2、要完成机关事业单位养老部署工作，认真贯彻执行国家和省关于党政领导干部保密工作责任制的规定，自觉接受监督，做好机关养老保险经办保密工作。合理设置工作岗位，原则上安排编制内工作人员经办涉密单位和人员的业务。

3、要加大宣传和信息公开工作力度。通过网络途径，多种方式加强社保信息宣传和公开工作，注重与参保居民双向互动，主动回应热门话题，进一步落实信息披露制度，拓展信息公开渠道。

二、收入预算说明

2017 年收入预算 504.04 万元，比上年增 75.73 万元，增 18%，主要原因办公标准化装修相应办公经费增加。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504.04 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 0 万元，财政专户拨款 0 万元，其他资金 0 万元。

三、支出预算说明

2017 年支出预算 504.04 万元，比上年度增 75.73 万元，增 18%，主要原因办公标准化装修相应办公经费增加。其中：基本支出 439.04 万元，占 87%，比上年增 75.73 万元，增 18%。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262.8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6.64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139.6 万元，其他资本性支出等支出 0 万元；

项目支出预算 65 万元，占 13%，比上年减 9 万元，减 12%。主要原因是减少上年结转项目资金支出。

四、“三公经费”预算支出说明

2017 年“三公经费”财政预算拨款支出共 13 万元，比上年减 2 万元，减 13%，减少原因是严格控制“三公经费”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支出 0 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 0 单位出国团组 0 个、0 人次，较上年度增加 0%，原因是近年来无相关支出。开支内容包括：（1）参加 0 会议支出 0 万元，较上年度增加 0%，原因是近年来无相关支出；（2）出国谈判、工作磋商支出 0 万元，较上年度增加 0%，原因是近年来无相关支出；（3）境外业务培训及考察 0 万元，较上年度增加 0%，原因是近年来无相关支出。因公出国（境）费预算支出较上年度无增减变化，原因是近年来无相关支出。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支出 10 万元，与上年度持平，主要原因严格控制三公费用开支。主要包括：（1）报废 1 辆、更新购置 0 辆，购置支出 0 万元，平均每辆 0 万元，比上年增减 0 万元，增减 0%，与去年持平。（2）公务车保有量 2 辆，全年运行费支出 10 万元，平均每辆 5 万元，比上年增减 0 万元，增减 0%，与去年持平。

3. 公务接待费预算支出 3 万元，主要用于日常公务接待。比上年减少 2 万元，减 40%。主要原因严格控制三公费用开支。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一) 机关运行经费一般公共预算 139.6 万元，比上年增加 83.36 万元，增加 162.2%，主要原因是办公标准化装修相应的办公费用和商品和服务支出增加。包括办公费 49.5 万元，其他交通费 22.5 万元、工会经费 1.6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66 万元等

(二) 政府采购预算 165 万元，比去年增 91 万元，增 122.30%，主要原因是办公标准化装修。其中：工程采购 0 万元，货物采购 165 万元，服务采购 0 万元。

(三)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本单位国有资产概况：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单位固定资产净值 57.85 万元，其中家具用具及其他 9.49 万元，电子产品及通信设备 9.73 万元，电气设备 9.66 万元，交通运输设备 28.97 万元

(四) 预算绩效情况

根据财政预算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区本级 2016 年度财政资金支出 100 万元以上（含 100 万元）的项目和连续 2 年以上（含 2 年）区本级财政资金支出各 30 万元以上（含 30 万元）的跨年度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0 万元，自评覆盖率达到 0%。

共组织对 0 个项目进行了绩效评价，涉及区级财政资金

支出 0 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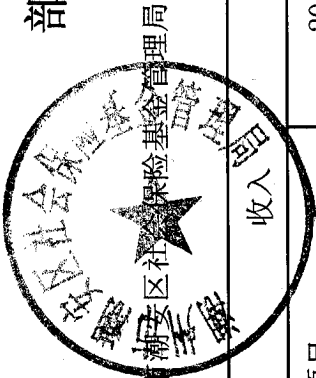
本年度本局涉及大额项目发生数为零，与上年持平。
今后，我局将按照上级有关要求推进绩效信息公开工作。

（五）专业名词解释

机关运行经费：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护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三公”经费：“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经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指行政单位、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差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指行政单位、事业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公务用车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行政单位、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外宾接待）费用。

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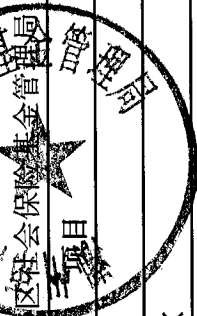


单位名称：潮州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单位：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2017年预算	项目	2017年预算
一、财政拨款	5040400.00	一、基本支出	4390400.00
二、财政专户拨款		二、项目支出	650000.00
三、其他资金		三、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5040400.00	本年支出合计	504040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五、上缴上级支出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总额		六、结转下年	
七、上年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5040400.00	支出总计	5040400.00

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潮州市潮安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预算
一、预算拨款	5040400.00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5040400.00
基金预算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二、财政专户拨款	
专项收入	
教育收费	
统管资金	
其他	
三、其他资金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本年收入合计	
四、上级补助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总额	
七、上年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5040400.00

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潮州市潮安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预算
一、基本支出	4390400.00
工资福利支出	2628000.00
一般商品和服务支出	139600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66400.00
其他资本性支出等	
对企业补助支出	
其他支出	
二、项目支出	650000.00
基本建设类	
经济发展类	
还贷类	
民生配套类	
部门运转类	
其他	650000.00
三、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本年支出合计	
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五、上缴上级支出	
六、结转下年	
支出总计	5040400.00

预算04表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潮州市潮安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单位：元

收入		支出	
收入	2017年预算	支出	2017年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5040400.00	一、一般公共预算	504040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本年收入合计		本年支出合计	

潮州市潮安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

单位名称：潮州市潮安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单位：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5040400.00	4390400.00	650000.00
2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55400.00	4055400.00	650000.00
20801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事务	3633000.00	3633000.00	650000.00
2080109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3633000.00	3633000.00	650000.00
20805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422400.00	422400.00	
2080504未归口管理行政单位离退休	26400.00	26400.00	
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96000.00	396000.00	
210医疗卫生支出	114000.00	114000.00	
21011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14000.00	114000.00	
2101101行政单位医疗	114000.00	114000.00	
221住房保障支出	221000.00	221000.00	
22102住房改革支出	221000.00	221000.00	
2210201住房公积金	221000.00	221000.00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潮州市潮安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单位：元

政府预算经济分类（明细到款级）	部门预算经济分类（明细到款级）	2017年预算
合计		4,390,400.00
	[301]工资福利支出	2,628,000.00
	[30101]基本工资	801,000.00
	[30102]津贴补贴	1,147,000.00
	[30103]奖金	66,000.00
	[30108]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96,000.00
	[30104]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14,000.00
	[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04,000.00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1,396,000.00
	[30201]办公费	495,000.00
	[30228]工会经费	16,000.00
	[30239]其他交通费	225,000.00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660,000.00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66,400.00
	[30301]离休费	26,400.00
	[30302]退休费	221,000.00
	[30305]生活补助	119,000.00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元

单位名称：潮州市潮安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政府预算经济分类（明细到款级）	按经济分类（明细到款级）	2017年预算
	合计		650,00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50,000.00
		[30201] 办公费	450,000.00
		[30202] 印刷费	100,000.00
		[30213] 维修(护)费	100,000.00

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潮州市潮安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单位：元

项 目	2017年预算
2017年机关运行经费	1396000.00
2017年“三公”经费	130000.00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0.0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100000.00
1. 公务用车购置	0.00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00000.00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30000.00

注：机关运行经费：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护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三公”经费：“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经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指行政单位、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差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指行政单位、事业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公务用车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过桥过路费指行政单位、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外宾接待）费用。

